**附件二.110年度臺南市國民中學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-創意機器人與服務學習營推薦報名表**

|  |
| --- |
| **壹、就讀學校資料** |
| 學校名稱 | 臺南市立 國民中學 | 承辦處室 | 輔導室特教組 |
| 學校電話 |   |
| **貳、學生基本資料** |
| 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 生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  |
| 就讀班級 | 年 班 | 座號 |  | E-mail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家長聯絡電話 | （O） |
| （H） |
| （手機） |
| 餐點 | 　□葷便當 □素便當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**參、推薦資料** |
| **特殊****表現****紀錄** | 推薦理由，請在□打勾：□1.為本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之資優學生。□2.導師或自然科科任老師推薦(由此方式推薦者請檢附附件三.創造能力觀察推薦檢核表。) 推薦教師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 |
| **肆、家長同意書** |
| 茲同意本人子弟 參加 貴校辦理之「臺南市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-**創意機器人與服務學習營**」，願自行維護子弟上下學之安全，並遵守學校及指導老師之規定參與課程活動。如有因不接受輔導而發生違規情事及意外事件者，將由本人自行負責。 家長簽章： 110年 月 日 |
| 校內優先順序（本欄由送件學校填寫） | 順序欄 | 甄選小組審核（本欄由承辦學校審核後填寫） | □錄取□不錄取 |

備註：報名費用1125元(持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者、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之學生免繳，證明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留存。)

備註：請於110年7月5日(一)至110年7月9日(四)PM4：00止將報名表~~及報名費~~繳至新東國中3F輔導室。

備註：活動辦理時間可能因疫情狀況調整，正式開課前會公告校網並以電話或email等方式聯繫，請務必提供可聯繫的到的電話或email。活動期間開始收報名費用。